

证券代码：835220 证券简称：银禧光电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12 月 19 日以电话等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敬东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管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求，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及减少公司挂牌维护成本，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决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终止挂牌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工作顺利、高效的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安排，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的终止挂牌条件满足时提出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

（4）与股东就股权回购事宜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关协议；

（5）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6）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它事项；

（7）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主要指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以及参加该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公司制定了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公告的《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林登灿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黄敬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为保证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公司拟提名林登灿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则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预计在2021年将与控股股东（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

司)等进行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交易总额不超过10,000万元。

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新三板信息披露网站的披露的《关于预计2021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黄敬东在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副总经理,需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顾险峰在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前述议案需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特提议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前述议案予以审议。公司定于2021年1月8日(星期五)上午10:00在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工业区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新三板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

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